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Dec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78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
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1998 年 12 月 22 日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荣幸地提请 you 注意 1998 年 12 月 22 日欧洲联盟主席团就有关生物或毒素武器公约议定书进行谈判问题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的 正式文件散发。

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

恩斯特·祖哈尔里帕(签名)

附件

[原件:英文和法文]

欧洲联盟主席团就生物或毒素武器公约议定书谈判问题发表的声明

欧洲联盟重申它的意愿,即希望特设组关于就缔结生物或毒素武器议定书的谈判达成协议,并为此而在 1998 年 3 月 4 日采取了以下的共同立场:

欧洲联盟重申:在第四次审查会议的最后宣言中,与会者欢迎特设小组决定为执行任务而加紧工作,争取在第五次缔约国审查会议之前尽早完成工作,拟定出关于生物或毒素武器公约议定书的草案。

欧洲联盟认为:为达到此目的,迫切需要完成各个必要阶段的工作,以便使议定书能够在第五次审查会议之前开放签字,此次会议至迟应于 2001 年召开。

欧洲联盟认为,因此,就议定书进行谈判仍然应当是国际社会在 1999 年的一项重要的优先项目。为此,它将积极促进特设小组的工作,目标是在 1999 年底之前取得具体进展,以便能使议定书在 2000 年由公约缔约国的一次特别会议通过。

中欧和东欧国家以及塞浦路斯,作为欧洲联盟的联系成员国,以及冰岛和列支敦士登,作为欧洲经济区成员国、欧洲自由贸易区国家,赞同这一声明的内容。
